

江宁区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金2025新建（三保）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单位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江宁分局（本级）			
项目概述	<p>城乡医疗救助金预算项目是江宁区落实财政“保基本民生”核心要求的关键民生保障举措，旨在减轻困难群众和优抚对象医疗负担。根据南京市医疗救助相关政策（《南京市医疗救助办法》（宁政规字〔2016〕3号）、《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23〕1号）、《南京市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宁退役军人规〔2025〕1号）），江宁区作为南京市辖区，需统筹落实医疗救助资金筹集、管理与拨付，保障辖区内低保人员、特困供养人员、优抚对象、支出型困难家庭重病患者等群体的医疗救助待遇。江宁医保分局设立城乡医疗救助金预算项目，正是通过制度化、规范化的资金保障，将“保基本民生”要求转化为具体医疗救助服务，筑牢困难群众医疗保障底线，符合财政“三保”的核心目标与导向。</p>			
项目可行性说明	<p>该项目的设立旨在减轻困难群众和优抚对象医疗负担：</p> <p>一、契合民生：需求刚性，政策适配江宁重点救助群体规模稳定，救助需求持续增长，现有救助金难覆盖，项目可补缺口、减群众医疗负担；符合《南京市城乡医疗救助办法》及江宁民生规划，能提保障水平，契合“保基本、兜底线”导向，社会价值突出。</p> <p>二、执行成熟：团队、技术、流程有保障。专职人员经验丰富，熟救助全流程，可高效落地；依托医保信息平台，精准识别、动态监管，无技术瓶颈；依据规定，全流程规范，避执行偏差。</p> <p>三、财务可控：资金稳，成本低，效益清。资金来自区财政专项与上级补助，渠道合规稳定，能足额到位；依托现有体系，无新增运营成本，浪费风险小；可扩救助范围、提保障水平，减群众自付费用，资金效率超全市平均。</p> <p>四、风险有应对：精准施策解问题。通过跨部门数据比对+定期复核进行对象认定，保资金精准；联动医院监管+动态调救助，确保资金可持续；通过优化流程+建跟踪台账，确保资金及时发放。</p>			
中长期目标	有效减轻困难人员及救助对象的医疗负担			
绩效目标	<p>构建并完善多层次医疗救助体系，通过直接补助、费用减免、医保参保全额资助等方式，有效减轻困难群众与优抚对象在就医过程中产生的自付医疗费用，切实防范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风险，确保其基本医疗需求得到满足。</p>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预）预算数 (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支出	项目支出明细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万元)	全年(程) 预算数 (万元)
		城乡医疗救助金	2500	5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47%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政策应享尽享	≥40%	≥98%
	质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45%	≥98%
	时效指标	救助金发放时效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减轻医疗费用负担	减轻	减轻
		困难群体医疗保障能力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医疗资源布局与利用		优化	优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